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03 月 05 日止

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0121 号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5 年 3 月 5 日止因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4,852,529.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64,852,529.00 元。根据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109 号文《关于同意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核准贵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1,400 万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5 年 3 月 5 日止，贵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032,886 股，发行价格 16.4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13,999,988.12 元，扣除不含税财务顾问费及承销费人民币 8,209,999.82 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869,860.7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3,920,127.60 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32,886.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190,887,241.60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4,852,529.00 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004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5 年 3 月 5 日止，贵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277,885,415.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77,885,415.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将其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一）：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附件（二）：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附件（三）：验资事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三月六日

附件（一）：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5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 物	知识 产权	土地 使用 权	其 他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87,941.00	30,999,991.22					30,999,991.22	1,887,941.00	14.49%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74,786.00	27,499,986.12					27,499,986.12	1,674,786.00	12.85%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218,026.00	19,999,986.92					19,999,986.92	1,218,026.00	9.35%
杭州行远富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2,533.00	24,999,991.86					24,999,991.86	1,522,533.00	11.6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96,224.00	17,999,998.08					17,999,998.08	1,096,224.00	8.4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9,013.00	9,999,993.46					9,999,993.46	609,013.00	4.6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9,013.00	9,999,993.46					9,999,993.46	609,013.00	4.67%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	913,520.00	14,999,998.40					14,999,998.40	913,520.00	7.01%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913,520.00	14,999,998.40					14,999,998.40	913,520.00	7.01%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88,310.00	42,500,050.20					42,500,050.20	2,588,310.00	19.86%
合计	13,032,886.00	213,999,988.12					213,999,988.12	13,032,886.00	100.00%

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3,999,988.12元，扣除不含税财务顾问费及承销费人民币8,209,999.82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869,860.7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3,920,127.60元。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二）：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5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申请注册资本情况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有限售条件股份：	16,398,994.00	6.19%	29,431,880.00	10.59%	16,398,994.00	6.19%	13,032,886.00	29,431,880.00	10.59%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16,398,994.00	6.19%	29,431,880.00	10.59%	16,398,994.00	6.19%	13,032,886.00	29,431,880.00	10.59%
2、无限售条件股份：	248,453,535.00	93.81%	248,453,535.00	89.41%	248,453,535.00	93.81%		248,453,535.00	89.41%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248,453,535.00	93.81%	248,453,535.00	89.41%	248,453,535.00	93.81%		248,453,535.00	89.41%
合计	264,852,529.00	100.00%	277,885,415.00	100.00%	264,852,529.00	100.00%	13,032,886.00	277,885,415.00	100.00%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前身为上海三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2005年4月19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批准,由上海三友医疗器械经营有限公司、上海三友外科器材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张荣康、邹冰、陆士平、丁庆丰、俞彦冬共同出资设立。

2016年7月,贵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114929号《审计报告》,贵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155,714,463.70元,按1:0.8991的比例折算成股本,共折合1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转入资本公积15,714,463.70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41145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7年9月,根据贵公司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规定,贵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人民币154,000,000.00元,新增14,000,000.00元注册资本分别由新增投资方平潭盈科盛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盈科盛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盈科盛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盈科盛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泰格盈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石河子市隆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增资。同时批准新疆泰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贵公司股份,新疆泰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所持616,000.00股股份以4,400,000.00元转让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泰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所持2,100,000.00股股份15,000,000.00元转让给上海泰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所持2,100,000.00股股份15,000,000.00元转让给宁波盈科恒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次变更已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20年4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402号文核准,贵公司向社会发行新股51,333,500.00股,每股价格20.96元,发行后总股本205,333,500.00股;募集资金金额995,253,9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及增值税26,331,900.00元,计入实收资本金额51,333,5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926,723,900.00元。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已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22年5月,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同意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共计转增20,533,350.0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225,866,850.00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已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23 年 5 月，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22,586,685.0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248,453,535.00 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已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24 年 8 月，经贵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5]109 号文《关于同意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核准，贵公司向曹群、徐农、战松涛、李春媛、胡效纲、王晓玲、冯振、戴志凌、刘庆明、岳志永、邵化江、吕秦瑛发行 16,398,994 股普通股（A 股）股份。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4,852,529.00 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0044 号验资报告审验。

截至本次增资前，贵公司注册资本为 264,852,529.00 元，股份总额为 264,852,529.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二、 申请新增的注册资本及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109 号文《关于同意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核准，贵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32,886 元，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032,886 股，每股面值 16.42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贵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77,885,415.00 元，股本变更为 277,885,415.00 元。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3,999,988.12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0,079,860.52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3,920,127.6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3,032,88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90,887,241.60 元。

具体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类别	含税金额（元）	不含税金额（元）
财务顾问费及承销费	8,702,599.81	8,209,999.82
审计及验资费	1,080,000.00	1,018,867.92
评估费	270,000.00	254,716.98
律师费	530,000.00	500,000.00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		

类别	含税金额（元）	不含税金额（元）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手续费及其他	98,992.78	96,275.80
合计	10,681,592.59	10,079,860.52

三、 审验结果：

截至 2025 年 3 月 5 日止，贵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032,886 股，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 213,999,988.12 元。本次发行的财务顾问（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将扣除财务顾问费及承销费人民币 8,702,599.81 元（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205,297,388.31 元于 2025 年 3 月 5 日汇入贵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具体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金额（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定支行	98430078801800002769	205,297,388.31

随附：

- 1、银行进账单（复印件）
- 2、银行对账单（复印件）
- 3、银行询证函（复印件）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业务凭证/回单

交易日期: 2025/03/05 回单编号: 9843250305000000610 交易流水号: 899018430400
网点编号: 9843 交易名称: 支付结算核心业务处理 回单类型: 借贷记
收款人户名: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 98430078801800002769
收款银行: 浦发银行嘉定支行
付款人户名: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账号: 1001244329025711229
付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收付款标志: 收款
交易金额(币种): 人民币 205,297,388.31
凭证编号:
起息日: 2025-03-05
摘要: 详细摘要信息如下



现代支付HVPS入账[LZ25030500301582]三友医疗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打印渠道: 柜面 打印次数: 1 柜员号: 89901843 打印日期: 20250306
次数大于“1”为补制回单, 回单编号、交易流水号、金额等信息相同, 系重复打印。
当日回单有抹账可能, 款项以资金实际支付为准。可通过我行官网、VTM等渠道录入电子印章序列号验证回单信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对账单



账号: 98430078801800002769 币种: 人民币
账户名称: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对账单对账区间: 20250305 - 20250305 开户行: 浦发银行嘉定支行

交易日期 借方发生额	交易对手账号 贷方发生额	交易对手户名 余额	柜员流水号	凭证序号及摘要
---------------	-----------------	--------------	-------	---------

承上日余额: 0.00

20250305	1001244329025711229 205,297,388.3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5,297,388.31	899018430400	汇入外Z25030500301582
----------	---------------------------------------	------------------------------	--------------	--------------------

累计借方发生额: 0.00 累计贷方发生额: 205297388.31

打印时间: 2025/03/06 10:02:15 打印机构: 浦发银行嘉定支行 本次打印共1页, 当前第1页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202531545140

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以下简称“贵行”，即“函证收件人”）：

本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出资者（股东）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章或签发电子签名；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章或签发电子签名。回函请直接寄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回函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 6 楼 36 部

联系人：崔禹豪 电话：19386653159 邮编：

电子邮箱：cui.yuhaol@bdo.com.cn@bdo.com.cn

本公司谨授权贵行可从本公司98430078801800002769账号支取办理本询证函回函服务的费用（如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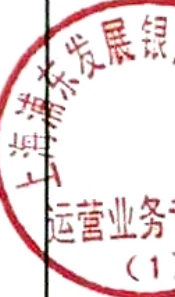
截至2025年3月5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名称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境内	境外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03-05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专用存款账户	98430078801800002769	CNY	205,297,388.31	三友医疗非公开发行股份募	√	无	无

相符

王秀萍

盛仕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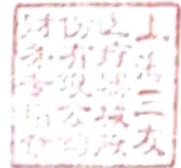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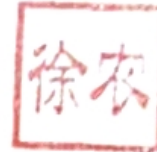
浦发银行



								集 资 金		
--	--	--	--	--	--	--	--	-------------	--	--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预留签章）



2025 年 3 月 6 日

已鉴印：王秀萍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年 2025 月 06 日

经办人：王秀萍 职务/岗位：186 电话：021-5558877

复核人：盛仕英 职务/岗位：电话：021-5558877

（银行盖章）

运营业务专用章
(1)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岗位： 电话：

复核人： 职务/岗位： 电话：



(银行盖章)

支行

支行

支行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1090044



扫描二维码了解更多市场主体信息，
记录、备案、许可、
监管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出资额 人民币162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1 月 09 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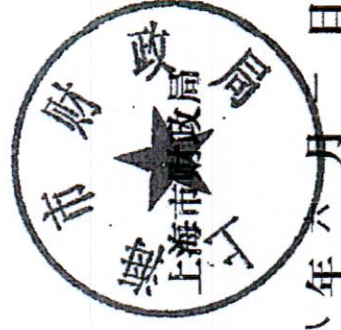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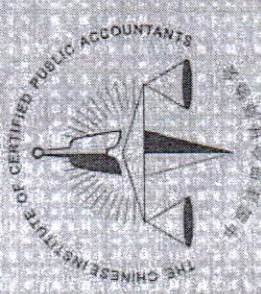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王法亮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01-05

执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15232418905055034

身份证号码: 15232418905055034





SHU L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仅供年检使用, 其他无效

证书编号: 110004110022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7 年 10 月 30 日

Authorized Issuance Da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法亮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姓 名 凌亦超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11-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10101198911101533
Identity card No.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证书编号: 3100000611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6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